

中国人民银行酒泉市分行职工食堂食材与配送服务框架协议项目

征集公告

项目概况：甘肃恒远正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国人民银行酒泉市分行的委托，作为本项目征集人，对中国人民银行酒泉市分行职工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兹邀请符合本次征集要求的供应商参加征集。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中国人民银行酒泉市分行职工食堂食材与配送服务框架协议项目

项目编号：HYZX〔2025〕019 号

预算金额：小写：¥7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万元整

其中：A 包：小写：¥32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贰万元整

B 包：小写：¥38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

征集项目简介：A 包为肉类食材（大肉、鸡肉、牛羊肉等）供应与配送服务；B 包为其他类食材（蔬菜、水果、水产品、乳制品、米面油、调料、饮品、鸡蛋、豆制品及干调类等）供应及配送服务，该项目以框架协议方式进行采购（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征集文件》）。

入围家数：每个标包确定 3 家入围，同一供应商最多同时投 2 个标包，可兼投兼中。

服务期限：2 年，服务合同一年一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供应商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独立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卫生部门颁发的食品卫生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需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 12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增值税、企

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 需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 12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5.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报告还未完成审计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证明资料);

7. 需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二)特定资格要求: A 包供应商须具有定点屠宰场提供的《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检(测)疫报告》等资格证书。

(三)其他: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执行过程中不转包、不分包(供应商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四)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三、获取征集文件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获取时间: 2025 年 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征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8:00(北

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点：甘肃恒远正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 年 7 月 1 日 09:00-09:30（北京时间）；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1 日 09:30（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1 日 09:30（北京时间）

3. 开标地点：酒泉市金凯悦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6 楼会议室（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飞天路 36 号）

五、获取征集文件携带的资料：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持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的可不提供委托书）、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卫生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等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相关材料；以上材料一式 2 份，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获取征集文件时将资料提供给代理公司（所有资料一式两份加盖公章，逾期不再受理）。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征集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征集人信息：

名 称：中国人民银行酒泉市分行

地 址：酒泉市肃州区富康路 31 号

联系方式：闫丽琼 181397990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恒远正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莫高路 2 号阳光小区 16 号楼 2 号门店

联系方式：张明春 15209375155/15209378355/0937-5900178

甘肃恒远正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0 日